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金能化学(青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能化学青岛”)
	本次担保金额	84,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51,152.86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金狮国际贸易(青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狮国贸青岛”)
	本次担保金额	19,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1,00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金能化学(齐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能化学齐河”)
	本次担保金额	641.97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5,521.75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627,674.6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8.1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 (含本次)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狮国贸青岛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 “光大银行”) 申请开立人民币 5,000 万元信用证, 于 2026 年 9 月 4 日与光大银行签订编号为 GNZICP20260904OPN00016 的《国内信用证开证申请书》,信用证于 2026 年 9 月 7 日办理完毕。

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青光银麦岛高保字第 2025016 号,担保期限自 2025 年 9 月 8 日至 2026 年 9 月 7 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 “兴业银行”) 申请开立人民币 14,000 万元信用证, 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与兴业银行签订编号为 P0820260911S02153 的《国内信用证在线开立申请书》,信用证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办理完毕。

2024 年 4 月 1 日, 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了 《最高额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兴银青借高保字 2023-1232 号 -1,担保期限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担保金额 45,000 万元。

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狮国贸青岛向兴业银行申请开立人民币 14,000 万元信用证, 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与兴业银行签订编号为 P0820260918P05717 的《国内信用证在线开立申请书》,信用证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办理完毕。

2024 年 9 月 12 日, 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了 《最高额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 兴银青借高保字 2023-1233 号, 担保期限自 2024 年 9 月 12 日至 2027 年 9 月 9 日, 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

3、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为满足原料采购资金需求, 保证生产顺利进行, 金能化学青岛向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日照银行”)申请开立 4,200 万美元信用证,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与日照银行签订编号为 2026 年日银青岛国际开证第 0915001 号的《国际信用证开证合同》,信用证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办理完毕。

为满足原料采购资金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日照银行申请开立 5,867 万美元信用证,于 2026 年 9 月 22 日与日照银行签订编号为 2026 年日银青岛国际开证第 0922003 号的《国际信用证开证合同》,信用证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办理完毕。

2026 年 9 月 10 日,公司与日照银行签订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6 年日银青岛高保字第 0908006 号,担保期限自 2026 年 9 月 8 日至 2027 年 9 月 8 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

4、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青岛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 “北京银行”) 申请开立人民币 10,000 万元信用证, 于 2026 年 9 月 26 日与北京银行签订编号为 KZSQ20260926 的《国内信用证开证申请书》,信用证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办理完毕。

2026 年 8 月 26 日,公司与北京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6273908-001,担保期限自 2026 年 8 月 26 日至 2027 年 8 月 25 日,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

5、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行

为满足业务需求,保证生产顺利进行,金能化学齐河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齐河”)申请固定资产借款 641.97 万元,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与工商银行签订编号为 0161200030-2023 年齐河(保)字 00036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办理完毕。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161200030-2023 年齐河(保)字 0018 号,担保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14 日至 2028 年 3 月 14 日,担保金额 50,000 万元。2023 年 3 月 30 日,金能化学与工商银行签订《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161200030-2023 年齐河(抵)字 0014 号,金额和期限依主合同之约定。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6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150 亿元及同意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号)。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金能化学(青岛)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金能化学(青岛)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曹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3MR1PR24		
成立时间	2018年 03 月 09 日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青岛董家口化工产业园内		
注册资本	壹佰亿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化学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食品添加剂生产;检验检测服务;危险废物经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水路危险货物运输;热力生产和供应;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66,273.42	1,655,919.69
	负债总额	923,783.45	869,667.38
	资产净额	742,489.97	786,252.31
	营业收入	653,481.34	1,268,230.50
	净利润	-56,900.93	-18,375.94

(二)金狮国际贸易(青岛)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金狮国际贸易(青岛)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伊国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20MABMWWA61G		
成立时间	2022年 05 月 05 日		
注册地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前湾保税港区同江路 576 号办公楼 208 房间(A)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3,999.21	128,889.30
	负债总额	202,664.80	116,255.15
	资产净额	11,334.42	12,634.15
	营业收入	254,807.98	203,748.19
	净利润	-1,304.59	914.82

(三)金能化学(齐河)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金能化学(齐河)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张再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25MABX5G2N97		
成立时间	2022年 08 月 16 日		
注册地	山东省德州市齐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西路 1 号行政办公楼 505 室、507 室		
注册资本	柒亿陆仟叁佰捌拾肆万柒仟陆佰玖拾壹元壹角伍分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煤炭及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炼焦;铸造用造型材料生产;铸造用造型材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8,814.10	310,212.93
	负债总额	268,597.79	220,766.55
	资产净额	90,216.31	89,446.38
	营业收入	312,010.09	22,447.58
	净利润	687.99	-4,385.0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光大银行

保证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担保的范围包括: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 / 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以上各项合称为“被担保债务”)。

担保期限:2025 年 9 月 8 日至 2026 年 9 月 7 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二)兴业银行

1、保证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 45,000 万元

担保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担保期限: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2、保证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 16,000 万元

担保范围: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以下称“被担保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担保期限:2024 年 9 月 12 日至 2027 年 9 月 9 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三)日照银行

保证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 60,000 万元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陆亿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法律规定应加倍支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代理费、提存费、鉴定费等,下同)、因债务人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担保期限:2026 年 9 月 8 日至 2027 年 9 月 8 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北京银行

保证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0 万元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伍亿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 / 仲裁费用、评估 / 鉴定 / 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合计最高债权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壹拾亿元整。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中。

担保期限:2026 年 8 月 26 日至 2027 年 8 月 25 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五)工商银行

保证人: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0 万元

担保范围: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

担保期限:2023 年 3 月 14 日至 2028 年 3 月 14 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开展的担保行为, 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目的是满足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计划是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所需,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金能化学青岛、金狮国贸青岛、金能化学齐河、金狮国贸齐河及子公司间互相提供的担保合同余额为人民币 1,068,000 万元,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27,674.61 万元(含本次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6-074

转债代码:113649 转债简称:丰山转债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苏丰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丰山生化”)	10,000 万元	22,823.52 万元	是	否
江苏丰山农化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丰山农化”)	4,000 万元	100.00 万元	是	否
湖北丰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丰山”)	1,000 万元	0.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9,068.1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1.3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 (含本次)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丰山生化、丰山农化、湖北丰山资金需要,近日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署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1.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丰山生化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形成的债务提供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丰山农化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形成的债务提供 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湖北丰山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形成的债务提供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丰山生化生产经营、业务拓展和资金需求情况,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同意为丰山生化、丰山农化、湖北丰山分别提供不超过 117,500 万元、20,900 万元、10,000 万元的综合融资授信担保及业务合同履约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银行借款、信用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日常经营货款担保等)等内容,由公司及丰山生化、丰山农化、湖北丰山与相关金融机构或合作方等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具体业务及签署相关业务文件,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丰山生化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91320982MAC1QT879D
法人	丰山农化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91320982782093677X
法人	湖北丰山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91420500MABY2FMMXP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丰山生化	162,736.85	61,388.43	101,348.42	59,303.64	3,859.81	153,307.31	55,927.57	97,379.74	100,628.10	7,824.14
丰山农化	16,560.43	11,941.61	4,618.82	19,226.38	774.92	10,999.25	7,155.35	3,843.90	22,197.44	574.24
湖北丰山	85,160.89	25,509.00	59,651.89	9,090.05	-1,688.12	77,628.94	16,389.51	61,239.43	11,813.68	-2,751.9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112000126051A001),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相关方

保证人: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债务人:江苏丰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10,000 万元。

3、担保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112000126052A001),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相关方

保证人: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债务人:江苏丰山农化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4,000 万元。

3、担保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112000126053A001),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相关方

保证人: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债务人:湖北丰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1,000 万元。

3、担保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满足丰山生化、丰山农化、湖北丰山生产经营、业务拓展和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决策效率及丰山生化、丰山农化、湖北丰山经营业务的开展,促进其各项经营计划的顺利实施。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对其经营活动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6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是为满足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拓展和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需要。被担保方均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且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担保风险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99,068.19 万元,均为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1.33%。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余额为 26,668.19 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51%。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也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6-073

转债代码:113649 转债简称:丰山转债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自“丰山转债”2023 年 1 月 3 日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累计已有 422,720 张“丰山转债”转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金额 42,272,000 元,累计转股股数 3,078,141 股,累计转股股数占“丰山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162,293,880 股的 1.90%。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丰山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457,728,000 元,占“丰山转债”发行总额的 91.55%。

● 本季度转股情况: 本季度,“丰山转债” 转股金额为 6,000 元, 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442 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961 号核准,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开发行了 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0,0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自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8 年 6 月 26 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2.0%、第六年 3.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 [2022]193 号文同意, 公司 5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丰山转债”,债券代码“11364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 “《募集说明书》”) 的约定, 公司本次发行的 “丰山转债”自 2023 年 1 月 3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价格为 13.80 元 / 股。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回购并注销了部分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丰山转债” 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 13.80 元 / 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6999 元(含税),“丰山转债” 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 13.80 元 / 股调整为 13.73 元 / 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 《关于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回购并注销了部分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丰山转债” 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 13.73 元 / 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 “丰山转债” 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 “丰山转债” 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 “丰山转债” 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 “丰山转债” 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1700 元(含税),“丰山转债” 的转股价格由 13.73 元 / 股调整为 13.61 元 / 股,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因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 “丰山转债” 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 “丰山转债” 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实施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61 元 (含税),“丰山转债” 的转股价格由 13.61 元 / 股调整为 13.55 元 / 股,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 《关于因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1)。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丰山转债”2023 年 1 月 3 日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累计已有 422,720 张“丰山转债” 转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金额 42,272,000 元,累计转股股数 3,078,141 股,累计转股股数占“丰山转债” 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162,293,880 股的 1.90%。其中,自 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共有 6,000 元“丰山转债” 转为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 442 股。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丰山转债” 金额为人民币 457,728,000 元,占“丰山转债” 发行总额的 91.55%。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6 年 9 月 30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5,342,179	442	165,342,621
总股本	165,342,179	442	165,342,621

四、其他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15-83378869

邮箱:fszq@fengshangroup.com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673.49	29,462.72	是	否
合肥常盛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00.00	9,658.00	是	否
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3,000.00	5,975.00	是	否
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500.00	43,936.42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21,707.7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5.6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 (含本次)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或“常青股份”)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 1 家子公司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常瑞”)提供 3,500.00 万元担保;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 3 家子公司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常庆”)提供 673.49 万元担保、合肥常盛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常盛”)提供 2,000.00 万元担保、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常茂”)提供 3,000.00 万元担保。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债权人
常青股份	安庆常庆	673.49	2031年 12 月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常青股份	合肥常盛	1,000.00	2027年 9 月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常青股份	合肥常盛	1,000.00	2027年 9 月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常青股份	合肥常茂	2,000.00	2027年 9 月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常青股份	合肥常茂	1,000.00	2027年 9 月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常青股份	芜湖常瑞	1,000.00	2027年 9 月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延安路支行
常青股份	芜湖常瑞	2,500.00	2027年 3 月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并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根据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融资需求,2026 年,公司拟为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251,558.47 万元的担保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贷款,票据,信用证,保理等融资业务,该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常青股份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刘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800MA2URQUFX8		
成立时间	2020年 05 月 18 日		
注册地	安徽省安庆市经开区老峰镇新能源汽车配套产业园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模具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钢材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汽车配件表面加工、集中配送、生产、销售。机械及零部件加工、制造;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光伏发电;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0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0,581.52	78,024.84
	负债总额	101,379.27	71,500.12
	资产净额	9,202.25	6,524.72
	营业收入	49,445.65	36,714.51
	净利润	2,677.52	-2,379.71

2、合肥常盛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合肥常盛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常青股份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宋方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23MA2MW4J662		
成立时间	2016年 05 月 11 日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经济开发区浮莲路 312 号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模具销售;模具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仪器仪表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0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633.96	33,544.49
	负债总额	35,174.11	26,988.51
	资产净额	5,459.85	6,555.98
	营业收入	14,311.82	33,957.92
	净利润	-1,096.13	-2,463.88

3、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常青股份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何旭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0652405587		
成立时间	2013年 04 月 01 日		
注册地	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与天津路交口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0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8,336.75	70,856.74
	负债总额	101,994.66	65,448.68
	资产净额	6,342.09	5,408.07
	营业收入	41,333.88	109,560.96
	净利润	934.02	1,767.87

4、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常青股份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刘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06247704XC		
成立时间	2013年 02 月 06 日		
注册地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星路 30 号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机械产品加工、制造与销售:房屋及相关设备租赁:仓储(除危险品)服务:股权投资:光伏发电、电力销售:钢材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0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9,697.14	106,754.21
	负债总额	76,988.65	64,553.42
	资产净额	42,708.49	42,200.78
	营业收入	50,355.45	78,358.97
	净利润	507.71	271.7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为合肥常盛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0 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2、公司为合肥常盛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0 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3、公司为安庆常庆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 673.49 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4、公司为合肥常茂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 2,000.00 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5、公司为合肥常茂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0 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6、公司为芜湖常瑞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延安路支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0 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7、公司为芜湖常瑞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 2,500.00 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上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署时间均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进行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21,707.75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度净资产比例为 55.62%,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 603768 证券简称: 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结束,相关换届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为保持董事会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将相应顺延。

在换届选举完成之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 10 月 8 日